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26-065

债券代码：128136

债券简称：立讯转债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本议案在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改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为公司在境外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公司根据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等修订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

二、《公司章程（草案）》修改情况

本次《公司章程（草案）》的修改对照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三十一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的转让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一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除外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的转让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六十六条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p>	<p>第六十六条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如股东为香港不时制定的有关条例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公司代表或其认为合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东会上担任其代理人。</p>
<p>第六十七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为香港法律不时生效的有关法律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p>	<p>第六十七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的授权文件），股东为香港法律不时生效的有关法律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p>
<p>第六十八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p>	<p>第六十八条 任何有权出席股东会议并有权表决的股东，有权委任一人或者数人（该人可以不是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p>
<p>第六十九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p>	<p>第六十九条 投票代理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该委托书委托表决的有关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或者在指定表决时间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投票代理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p>

二、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全文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

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